

2023 年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

(二) 负责辖区(含地铁上盖物业)的公安工作;掌握、分析、预测辖区社会治安和维稳状况;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有关工作;为上级公安机关和区委、区政府提供社会治安方面的重要信息,并提出对策。

(三) 负责对辖区危害国内安全的案件和刑事、治安案件的侦查工作;组织、协调侦查、处置辖区重大案件和重大事件。

(四) 负责辖区的治安管理工作,协调处置辖区重大治安事件和群体性事件,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进行公安信息网络的安全保护工作,维护信息网络安全;负责出入境管理和外国人在辖区内居留、旅行的有关管理工作;负责户口、居民身份证、边境通行证的管理工作。

(五) 依法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

(六) 承担上级公安机关确定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任务。

（七）指导和监督辖区内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负责对辖区内保安行业实施监督管理和业务指导；负责辖区内出租房屋的治安管理工作，指导公安派出所有关工作和社区警务建设工作。

（八）依法对消防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开展和指导安全防火工作；按规定权限实施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核、消防验收和备案、抽查、消防安全检查工作；组织、实施灭火救灾、公安应急抢险救援工作。

（九）组织、指导、协调对辖区内恐怖活动的防范、侦查工作，防范、处理邪教组织的违法犯罪活动。

（十）负责公安预审工作和区看守所、区拘留所等限制人身自由场所的管理工作，依法承担公安机关负责的强制隔离戒毒工作的有关职责。

（十一）协助市公安局负责的警卫工作；负责在辖区召开的重要会议、重要活动和大型群众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

（十二）组织实施公安信息通信、科技管理、刑事技术建设工作；为分局所属单位提供信息、技术、通信、后勤、装备等服务。

（十三）负责全区公安人民警察队伍的管理，按规定权限实施公安人民警察的教育培训和公安宣传、干部人事管理工作，对分局所属单位实行直接管理。

（十四）负责指导、检查、督促分局基层单位的执法活动；组织实施纪检、监察、督察和审计工作；指导全区公安队伍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建设工作。

（十五）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治安工作事项。

（十六）承担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为行政单位。下属 2 个事业单位，具体为：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综合保障中心、广州市海珠区社会治安视频监控中心。

三、部门预算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市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综合保障中心、广州市海珠区社会治安视频监控中心，均已在主管单位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38,597.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072.03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942.09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54.2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06.1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00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 723. 0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138, 597. 64	本年支出合计	138, 597. 64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8,597.64	支出总计	138,597.64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 006. 14	1, 006. 1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 006. 14	1, 006. 1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 000. 00	0. 00	2, 00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 000. 00	0. 00	2, 00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 000. 00	0. 00	2, 00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 723. 08	8, 723. 0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 723. 08	8, 723. 0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 723. 08	8, 723. 0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8,597.64	120,592.80	18,004.84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1,072.03	97,015.42	14,056.61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111,072.03	97,015.42	14,056.61	0.00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98,629.66	97,015.42	1,614.24	0.00	0.00	0.0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69.68	0.00	2,669.68	0.00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1,919.28	0.00	1,919.28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7,853.41	0.00	7,853.41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42.09	0.00	942.09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42.09	0.00	942.09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42.09	0.00	942.0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54.29	14,854.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54.29	14,454.29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83.54	3,28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47.17	7,447.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23.58	3,723.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6.14	0.00	1,006.14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006.14	0.00	1,006.14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006.14	0.00	1,006.14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23.08	8,72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23.08	8,72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23.08	8,723.0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6,597.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0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1,072.03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942.09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54.2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06.1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0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723.0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8,597.64	本年支出合计	138,597.64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8,597.64	支出总计	138,597.64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36,597.64	120,592.80	16,004.84
[204]公共安全支出	111,072.03	97,015.42	14,056.61
[20402]公安	111,072.03	97,015.42	14,056.61
[2040201]行政运行	98,629.66	97,015.42	1,614.24
[20402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69.68	0.00	2,669.68
[2040220]执法办案	1,919.28	0.00	1,919.28
[2040299]其他公安支出	7,853.41	0.00	7,853.41
[206]科学技术支出	942.09	0.00	942.09
[20699]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42.09	0.00	942.09
[2069999]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42.09	0.00	942.09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54.29	14,854.29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54.29	14,454.29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283.54	3,283.54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47.17	7,447.17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23.58	3,723.58	0.00
[20808]抚恤	400.00	400.00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400.00	400.0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006.14	0.00	1,006.14
[21001]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006.14	0.00	1,006.14
[2100199]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006.14	0.00	1,006.14
[221]住房保障支出	8,723.08	8,723.08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8,723.08	8,723.08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8,723.08	8,723.08	0.00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20,592.80
[301]工资福利支出	104,838.90
[30101]基本工资	10,661.18
[30102]津贴补贴	46,381.83
[30103]奖金	19,050.5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47.1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723.5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5.00
[30113]住房公积金	8,723.08
[30114]医疗费	40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376.5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007.72
[30201]办公费	1,079.69
[30207]邮电费	558.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9]物业管理费	368.61
[30215]会议费	5.00
[30216]培训费	200.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0
[30228]工会经费	784.17
[30229]福利费	3,136.69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54.93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915.6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96.18
[30301]离休费	354.39
[30302]退休费	5,679.91
[30304]抚恤金	478.03
[30305]生活补助	30.00
[30309]奖励金	53.8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资本性支出	150.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50.00

注： 无。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2,997.15	12,997.15	0.00	0.00
“三公”经费	1,031.93	1,031.93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026.93	1,026.93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72.00	72.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54.93	954.93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00	5.00	0.00	0.00

注： 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000.00	0.00	2,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注： 无。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6004.85
[301]工资福利支出	7,035.46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35.4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411.41
[30201]办公费	701.69
[30209]物业管理费	1,216.80
[30211]差旅费	400.00
[30213]维修（护）费	300.00
[30214]租赁费	397.44
[30218]专用材料费	372.61
[30224]被装购置费	593.00
[30227]委托业务费	2,185.7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09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资本性支出	1,757.98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581.67
[31006]大型修缮	1,104.31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72.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0.00
[30305]生活补助	800.00

注： 无。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20,592.80	120,592.80	120,592.8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 区分局	120,592.80	120,592.80	120,592.8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04,838.90	104,838.90	104,838.9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07.72	9,007.72	9,007.7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6,596.18	6,596.18	6,596.18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 出	150.00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17,953.41	17,953.41	15,953.41	2000.00	0.00	0.00	0.00	无
广州市公安局 海珠区分局	17,953.41	17,953.41	15,953.41	2,000.00	0.00	0.00	0.00	
2023 年公安综合管理业务工作经费	1,951.13	1,951.13	1,951.13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公安综合管理业务工作经费项目，达到以下目标：1、维持及巩固全区交通工作的正常运行。2、充分保障拘押收教场所被监管人员日常生活需要，确保监所安全稳定。落实依法收押工作要求，全力服务公安打击犯罪工作。3、提升便民服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4、确保大型活动安保工作的顺利进行。
2023 年公安执法办案业务工作经费	810.00	810.00	81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公安执法办案业务工作经费项目，满足各办案部门的办案业务工作需要，有效打击盗抢骗、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黄赌毒、食药环、网络金融等违法犯罪。
2023 年公安各队室所办公场所修缮费	304. 31	304. 31	304. 31	0. 00	0. 00	0. 00	0. 00	通过开展公安各队、室、所办公场地修缮费项目,以满足正常使用和上级的规范标准设置要求。
2023 年行政运行业务工作经费	1, 614. 24	1, 614. 24	1, 614. 24	0. 00	0. 00	0. 00	0. 00	通过使用行政运行业务工作经费,保证全局各部门的日常办公运作,有效提高办公效率。
2023 年公安业务用房和基层派出所建设	2, 800. 00	2, 800. 00	800. 00	2, 000. 00	0. 00	0. 00	0. 00	通过开展公安业务用房和基层派出所建设项目,达到上级部门派出所建设标准,提高良好履职基础,提高社会发展能力。
2023 年信息化运行维护经费	942. 09	942. 09	942. 09	0. 00	0. 00	0. 00	0. 00	通过开展信息化运行维护经费项目,建设信息化系统,更好地满足业务发展需要,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延长设备使用寿命,促进办公一体化,提高工作效率。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023 年公安警用装备经费	1,119.28	1,119.28	1,119.28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公安警用装备经费项目，确保民警勤务着装的实际需求，提高民警执勤执法形象和战斗力，加强装备建设，提升实战能力。消除车辆安全隐患，保障执法执勤业务工作需要，提高工作效能。保障DNA 实验室及其他现场勘查在物证工作上的需求，为案件提供重要线索，为破案工作提供有力证据。
2023 年“村改居”巡防队员及“五类车”整治辅警人员经费	2,900.00	2,900.00	2,90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广州市海珠区编外人员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规范海珠区编外人员管理的实施办法》的通知》（海编外办[2021]1 号）《海珠区公安分局推进社区治安巡防队伍规范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公海[2021]145 号）等文件规定，有效控制巡防队员流失率，合理分配巡防队员的工资收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入,保证巡防队员的工资待遇按时发放,维持巡防队伍的长期稳定,调动巡防队伍的工作积极性。
2023 年禁毒委业务经费	358.95	358.95	358.95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禁毒委业务经费项目,全面落实全民禁毒工程。严打毒品违法犯罪;深化吸毒人员管理服务工作;落实禁毒整治和管控责任;推进毒品预防教育和禁毒宣传活动;发动社会力量参与;建立全民禁毒机制。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经费	1,000.00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经费项目保障入境旅客转运过程安全有序,及时有效处置各类涉疫情的突发事件,为全区定点隔离酒店防控工作提供安全保障。
辅警补助经费(海珠区分局)	4,009.32	4,009.32	4,009.32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辅警补助经费项目,实现全体辅警协助民警参与治安维稳等活动,较好地完成分局布置的各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本级)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项工作任务。
外市籍吸毒人员管理服务专项工作经费（海珠区分局）	144.09	144.09	144.09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吸毒人员管理业务工作经费项目，全面落实全民禁毒工程。严打毒品违法犯罪，深化吸毒人员管理服务工作；落实禁毒整治和管控责任；推进毒品预防和禁毒宣传活动；发动社会力量参与；建立全民禁毒机制。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38607.6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996.71 万元，增长 19.8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支出预算 138607.6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996.71 万元，增长 19.8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031.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48.93 万元，增长 4.9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26.9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72 万元，比上年增加 7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54.93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48.93 万元，增长 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接待费 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

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2997.1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5.75 万元，增长 2.17%，主要原因是物业管理费上年度应付未付款项较多，需在本年度支付。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3191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40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160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1191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 月 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56359.19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289217722.30 平方米，车辆 442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2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770 万元，主要是购置公务用车、更新办公设备和警械装备 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 万元)	绩效目标
2023 年公安综合管理业务工作经费	1951.13	通过实施公安综合管理业务工作经费项目，达到以下目标：1、维持及巩固全区交通工作的正常运行。2、充分保障拘押收教场所被监管人员日常生活需要，确保监所安全稳定。落实依法收押工作要求，全力服务公安打击犯罪工作。3、提升便民服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4、确保大型活动安保工作的顺利

		进行。
2023 年行政运行业务工作经费	1614.24	通过使用行政运行业务工作经费，保证全局各部门的日常办公运作，有效提高办公效率。
2023 年公安业务用房和基层派出所建设	2800	通过开展公安业务用房和基层派出所建设项目，达到上级部门派出所建设标准，提高良好履职基础，提高社会发展能力。
2023 年公安警用装备经费	1119.28	通过开展公安警用装备经费项目，确保民警勤务着装的实际需求，提高民警执勤执法形象和战斗力，加强装备建设，提升实战能力。消除车辆安全隐患，保障执法执勤业务工作需要，提高工作效率。保障 DNA 实验室及其他现场勘查在物证工作上的需求，为案件提供重要线索，为破案工作提供有力证据。
2023 年“村改居”巡防队员及“五类车”整治辅警人员经费	2900	按照《广州市海珠区编外人员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规范海珠区编外人员管理的实施办法》的通知》（海编外办[2021]1 号）《海珠区公安分局推进社区治安巡防队伍规范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公海[2021]145 号）等文件规定，有效控制巡防队员流失率，合理分配巡防队员的工资收入，保证巡防队员的工资待遇按时发放，维持巡防队伍的长期稳定，调动巡防队伍的工作积极性。

注：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